

一般書信 第十九課 彼得前書（六）

彼前 2:11-25

弟兄姊妹平安！我们下面要看的经文是《彼得前书》第二章 11 节到这一章的最末了 25 节的经文。

家庭规范

我们已经仔细地思想彼得，也包括他当代跟他一起事奉的保罗，在鼓舞弟兄姊妹，怎么样在我们所寄居的这个社会里面，一方面取得可以融入他们的基本的动作，另外一方面藉着他们所熟知的伦理规范，争取他们的尊重。因此保罗跟彼得，我们在他们的书卷当中都看到很大篇幅，他们讲到家庭的规范。

一 彼得对家庭规范的教导

（一）个人层面

1. 消極方面：禁戒肉体私欲
2. 積極方面：应当品行端正

在解释了这个家庭的规范之后，我们再来看彼得在这一卷书卷当中，他给弟兄姊妹的鼓励，我们就会明白，那个对于家庭规范的理解、尊重，甚至是对那个规范的运用，这个实在是使徒们他们非常有智慧的看见。

我们看看经文，第 11 节他说：「……我劝你们要禁戒肉体的私欲；……」（彼前 2:11），紧接着这个劝告「不要做什么」，第 12 节就开始讲「要做什么」。他说什么呢？「你们在外邦人中，应当品行端正，叫那些毁谤你们是作恶的，因看见你们的好行为，便在鉴察的日子，归荣耀给神。」（彼前 2:12）

为什么彼得的读者弟兄姊妹，他们周遭会有人毁谤他们呢？是因为看到他们做了些什么吗？经文的上下文我们没有看到他们所以被人家毁谤的理由，不过历史的因素，特别是我们仔细地看过，他们事实上不是本地人，是因为信仰的缘故被放逐迁徙到他们如今所在的这个新地域里。对于当地的人来看他们是外来人，或者更严重一点是入侵的。因此他们对于这些所有的外来人，当然对基督徒群体来讲，个别或整体都是一样，对于他们来这里的动机他们有怀疑。

对于个别基督徒，或者对于地方教会所面对的这些排挤，这是这一卷书的读者们持续不断在共同面对的。但是彼得要给弟兄姊妹什么正面的鼓舞呢？你们在外邦人中应当品行端正，好叫他们在毁谤你的时候，他们会发现事实上那个不是真的。

彼得的规范背后是有他的理由的，固然所有的基督徒，个别或者是群体，都需要在新的处境当中，找到一个可以安身立命的新立足点。面对试探放弃自己的信仰，或者让自己的信仰好像埋到那个不为人所知的地步，相当程度地就是同化了，这的确是另外一个试探。但是彼得鼓舞他的弟兄姊妹，我们先融入那个共

有的社会规范，按着他们一般人认为是好的那些社会规范，我们都遵守，有法律，我们遵守法律。

(二) 群体层面

1. 公民对政府 (2:13-17)

1) 為主作守法公民

下一节的经文再看到彼得说：「你们为主的缘故，要顺服人的一切制度，或是在上的君王，或是君王所派罚恶赏善的臣宰。」(彼前 2:13-14)

当彼得这样说的時候，跟保罗在他的一些书信当中，提到政府，或者说罗马的口吻，很多地方是很像的。罗马早期的几个皇帝，尼禄之前的几个皇帝，甚至包括尼禄自己，在他刚刚开始做皇帝的时候，基本上来讲，他还算是一个勤政爱民的好皇帝。罗马先前的几个皇帝多半都多有战功，他们在国家内部是积极地从事建设。对于外族，特别像犹太人这个异族的信仰，罗马人基本上来讲，是采取的是比较宽松消极干涉的态度。只要这些外族人他们的信仰活动，没有对于罗马他们想要建构的和平，以及整个社会的架构，构成什么威胁的话，基本上来讲，罗马人不会主动地干预这些异族人的信仰。

因此早期《圣经》书卷的作者，这些《新约》作者们，对于政府对于罗马的评价还算是不错的。所以当你看到彼得这样说：「¹³你们为主的缘故，要顺服人的一切制度，或是在上的君王，¹⁴或是君王所派罚恶赏善的臣宰。」(彼前 2:13-14)。是在这个背景之下，彼得信任罗马一般的官员，他们会勤政爱民，这当然也是本卷书许多的学者会支持它，是早期成书的一个重要的证据。

2) 取得真理发言权

彼得劝勉兄弟姊妹在社会当中，努力地追求一般人眼中认为好的社会规范。彼得鼓励弟兄姊妹遵守当时罗马政府，或者说一般政府的法律，让基督徒个别，或者说群体，在一般人的眼中不是那种坏国民，不是那种常常是想要惹麻烦，甚至是违背法律的人。对于彼得，或者说初代教会其他使徒们他们心中所想的是，只要我们取得一般人对于基督徒的信任，对于基督信仰的好感，我们就有对真理发言的权力。什么时候我们取得他们的信任，我们就能够把福音说得清楚，说得可以让他们听进去。

2. 主仆的关系 (2:18-25)

3. 夫妻的关系 (3:1-7)

1) 妻子的角色 (3:1-6)

2) 丈夫的角色 (3:7)

因此在这一段的经文上上下下，彼得论到基督徒理当行出一般人认为的好行为，包括几个部分。第一是主仆的关系；第二是夫妻在婚姻当中的关系；先提到妻子的角色，然后提到丈夫的角色。为什么提到主仆关系的时候，保罗还有一段话特别对主人说，不过彼得在这里他没有特别一段对主人说。可能有两个原因，第一个原因当然是因为彼得的读者们，他们从外面被迁移放逐到这个屯垦区来，

对他们来讲既然是被迫迁居而来，在这个地方他们都还没有站立得稳。因此很可能在他们当中根本全部都是奴隶，还没有什么人可以做主人。

另外一个也许是更大的可能，因为下面他要引用耶稣基督受苦做仆人的例证，来鼓励弟兄姊妹。在那个例证当中，耶稣祂的角色是仆人，是卑微的。因此彼得在这里虽然是举了，主仆的关系跟夫妻的关系，夫妻的关系分别列述妻子跟丈夫的角色，不过他没有像保罗一样提到主人。在下面提到不论是对仆人或者对妻子，彼得在这里的描述跟称呼都非常地有趣。

对于当代的希腊文化来讲，仆人或者说在一个家中主母，我们说为妻子的，基本上来讲在希罗的社会当中，这两种人他们都不能够算是在社会上被承认为有身分说话的人。仆人基本上来讲他不算人，他被当作是他主人的财产。仆人他没有审慎思考的能力，或者用口语一点的话来讲是他没有资格思想。

妻子在希罗文化当中普遍不被认为是财产，不过她跟仆人一样，她也被认为是没有说话余地这样的人。因此在一个家所有的成员里面，不论就妻子这个角色，或者是仆人这个角色，相较于家主，或者说相较于丈夫，两者都没有发言权。

二 彼得革命性的劝勉

因此当我们看下面这些劝告的时候，你就会了解彼得在这里的劝勉，好几方面都是非常有趣，也非常有革命性。

（一）提升「仆人」及「妻子」的地位

第一，他在对于仆人跟妻子的这两段劝勉，句子一开始，他称呼他们「仆人」跟「作妻子的」。这个称呼在希腊文当中，有一点像是我们今天在写信的时候，特别要表达我们对收信者的关注；我们会称呼他。如果书信你是会写标点符号的话，也许你会打一个标点用英文，也许在中文你会打一个冒号。在一般的希腊文献当中提到「仆人」跟「妻子」，从来不这样称呼他们；为什么呢？就像我们说的，在一般希罗文化当中，作妻子的跟作仆人的，他们不被认为在家庭里面的事情，他们有发言的资格，因为一般人认定，「仆人」跟「妻子」这样身分的两种人，他们不会思想。

（二）福音的文化使命

彼得在他的书信当中，竟然是直接地称呼「你们作仆人的」。然后在第三章第1节，经文一开始同样「你们作妻子的」。今天我们读像这样子的经文，我们是觉得平凡到都不会引起我们的注意。不过在第一世纪书信是这样书写的话，那在一般人眼中，是非常的不寻常的，因为这两类的人，在当代被认为他们是不具思想，不能说话的人。竟然会有《圣经》的作者，在书卷当中提他们的名字，对他们说话。光是凭这一点，我们就能够理解，福音虽然从一方面来讲，我们更多的关注是讲到帮助信主的人，也当然包括我们自己，持续不断地建立，并且更新我们与主之间的关系。可是另外一方面，福音当然有文化方面的使命。所有的基督徒，我们没有忘记，我们信主，我们不是单单地一个人漂流在我们所生活，所寄居的这个社会里，我们在社会里面，我们有当尽的责任，我们需要遵守的规

范。既然如此，我们就应当在我们所在的社会当中，产生正面的影响。

使徒们在他们的书信当中，事实上不多把这种文化的使命，当作是一个当代基督徒需要马上承担的责任。不过显然，他们在书信当中所透露出对于人的尊重，不管是不同性别的，甚至是在整个社会结构当中属于不同阶层的人。使徒们对于这些不同阶层的成员的尊重，事实上已经表达了福音本身不是要把自己融入当代的文化里面，仿佛融入就是我们最高的使命；融入就是教导最成功之处，倘若可以达到目标的话；不是！

1. 个人与主的关系

福音帮助我们建立与主的关系，因此每一个个别的信徒，我们期待灵命的成长，我们就能够越像主。可是就好像信徒的群体，在主的面前看他家人，看他是教会。基督徒之间的关系如果都像主，那个关系无可避免地，必然与现在我们所生存社会的许多架构，喜好都不一样。

2. 信主后面面对的改变

彼得在一个简单的称呼后面，事实上隐藏了我们的福音，我们所相信的救恩，必然在某些层面上，它要挑战我们所居住的这个社会。彼得不但在称呼当中，透露出福音跟文化之间的关系，并且也多少透露了，他对于基督徒成员在他所属社会当中一个个别的挑战。

一个人信主，他需要面对怎么样的改变呢？基督徒的姊妹，如果她是在这个家当中，她是作妻子的，在希罗社会的背景，没有说话资格的人，也没有权利选择。仆人，他必须敬拜他主人的神，作妻子的进入这个家，她必须敬拜她丈夫所敬拜的神。事实上，这个当然不是在希罗社会才这样。如果我们读《旧约》乃幔故事的时候，你有没有这个印象，当乃幔经验主的恩之后，他心存感恩，但是他说了一句话，当我在临门庙扶着我主，就是君王的手进偶像庙的时候，愿耶和華赦免。（王下 5:18）

那个不是一个个人经验，事实上在所有米所波大米，包括希罗文化，我们有无数多这样的例子；在下属的，作家人的他是没有权利选择自己的信仰。

1) 先信主的姊妹

因此弟兄姊妹想一想，若是在我们当中有一个是先信主的姊妹，但是她在家里面她是作妻子的。她回到她的家，她马上就要面对问题。因为按照社会的习俗来讲，她必须要敬拜她丈夫的神。仆人那就更不必说，他们要面对更大的冲突。

2) 信主的大困难

对于今天我们所在的社会来讲，若是我们当中有一些弟兄姊妹，你是从一些别的宗教，主施恩给你，因此你信主，成为基督徒的。你特别会体会，在作信仰抉择，在决志的那个时候，最大的困难是什么呢？最大的困难可能对你来讲，还不是抉择信耶稣不要信耶稣，可能那个最大的犹疑一直决定作不下去，是因为你知道，作了这个决定之后，即便是你自己没有要一刀两断，某种程度在一些共

有的习俗上分道扬镳，你大概也很难避免家人、亲人，甚至是周遭朋友的质疑；仆人跟妻子是这样。

3) 作主人信主的挑战

主人呢？主人他自己抉择这个对基督的委身就容易一点吗？不会的。每一个人与其他的人在整個社会结构当中，都是紧密连接的。对一个主人，他作了跟随基督的抉择之后，他马上就会面对一个问题，他被自己的朋友，在自己工作的场合当中，他会被杯葛，他会被排挤；甚至这个杯葛跟排挤还不止来自于外面。因为一旦他抉择了对基督的委身成为基督徒，那他的妻子马上就面对另外一个问题，就是她的社会地位降低。因此压力不只是来自于外面，压力也来自于他的家里。每一个人在抉择这样新信仰的时候，他们都面对很大的困难。

因此在这一卷书，彼得一开始对他的弟兄姊妹讲到，在我们所在的社会当中，我们要如何取得发言权；先在我们自己的家里。对弟兄姊妹来讲，他们当中许多的人是迁徙而来，可能不会在弟兄姊妹当中就有那些初信主的人。因此对于已经信主，已经被迁徙到这个地域当中，受逼迫排挤的基督徒，他们寻找在这个社会当中的落脚之处。

对于初信主的弟兄姊妹来讲，他们需要克服被社会排挤，甚至是来自于家人的不接受，许多的困难。所以下面的这句话就非常的有意义了：

「倘若人为叫良心对得住神，就忍受冤屈的苦楚，这是可喜爱的。」(彼前 2:19) 为良心的缘故忍受冤屈的苦楚。

3. 耶稣的榜样

因此在这一段的经文之后，我们就不会觉得奇怪，彼得在这里他要举耶稣的榜样。基督也为你们受过苦，讲到基督受苦在《新约》当中有 6 处的经文，引用了在《旧约》对于弥赛亚，这位「受苦仆人」的预言；《旧约》《以赛亚书》52 章 13 节一直到 53 章 12 节这一大段，我们传统上说在《以赛亚书》当中对于「受苦仆人」的预言。

(三) 受苦仆人的信息

新约有 6 次引用这一段的圣经，其中 5 次引用这一段圣经的时候，基本上不是在解释那段圣经，只是引用那一段圣经，作为基督徒宣教的教训之用。只有《彼得前书》这里引用《旧约》《以赛亚书》的经文，特别是其中的重要词汇，用来解释耶稣基督的受苦。意思是说，在《以赛亚书》当中所论到那个「受苦的仆人」，如今是按照字句的，应验在耶稣基督的身上。《使徒行传》第三章第 13 节，经文这样说：「亚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的神，就是我们列祖的神，已经荣耀了他的仆人耶稣；你们却把他交付彼拉多。彼拉多定意要释放他，你们竟在彼拉多面前弃绝了他。」(徒 3:13)

像这样的经文，彼得在使徒行传当中连续引用了 4 次，看耶稣就是以赛亚预言那位「受苦仆人」的应验。相较所有新约作者理解《以赛亚书》的经文，彼得显然不只是在他的书卷当中，是《新约》所有的书卷作者，唯一引用这一段圣

经在耶稣基督身上的经卷。并且彼得是在《新约》所有的使徒当中，最先开始，在《使徒行传》的记述当中，最早在他传道的时候，他已经反复地引用这一段圣经，证实耶稣基督就是《以赛亚书》所说那位「受苦的仆人」。这个当然也是这一卷书是早期成书，确定是彼得本人撰写的书卷，一个非常重要的支持。在这一段的圣经当中，他频繁的引用先知《以赛亚书》在那段圣经当中所有重要的字句，讲到「²² 他并没有犯罪，口里也没有诡诈；²³ 他被骂不还口；受害不说威吓的话，……」（彼前 2:22-23）

两个是关于耶稣他没有做、他不做的动作；另外两个是关于耶稣他做了什么动作，祂「²³……只将自己交托那按公义审判人的主。²⁴ 他被挂在木头上，亲身担当了我们的罪，使我们既然在罪上死，就得以在义上活。因他受的鞭伤，你们便得了医治。」（彼前 2:23-24）

祂被挂在木头上，在《申命记》讲到一个人「被挂在木头上」，意思是说这个人受羞辱而死。耶稣祂的死亡，的确是受羞辱而死，而且这个羞辱还不只是那个刑罚本身，在人看，它是一种羞辱的刑罚的方式；事实上，那个就是神的咒诅。耶稣的死亡，它是神的咒诅。彼得很仔细地说，耶稣所担当神的咒诅是为什么呢？他继续说，「……你们便得了医治，²⁵ 你们从前好像迷路的羊……」（彼前 2:24-25）。耶稣他所承担的，的确是一份咒诅，的确是一份神的咒诅。但是这一份咒诅是为你们，好叫你们从先前那个迷路的羊，那样子的身分，转回可以得着医治。

彼得是《新约》作者当中最频繁，也是最先把先知《以赛亚书》这「受苦仆人」的身分用在耶稣基督的身上。但是他没有忘记《以赛亚书》在描述「神仆人」的这个概念上，以赛亚尽管用「耶和华的仆人」这个概念，单数的时候，指着那个预言应许要来的弥赛亚。然后在他的书卷后半，非常频繁地讲到那个应当宣讲耶和华的「耶和华的仆人」的时候，他都是用复数。蒙恩的人就他所蒙的恩，理所当然地应该向那施恩的主，回报他们所领受的恩。事实上《以赛亚书》已经这样说了，是耶和华的那个「仆人」成就了救恩，因此那些蒙恩所有其他「耶和华的众仆人们」，他们应当宣讲耶和华的美德。以赛亚在他的书卷当中，已经清楚留下「耶和华的仆人们应当回应神的救恩」这样子的观念。

因此彼得引用以赛亚的经文，一方面论证那个「受苦的仆人」就是我们的主耶稣，祂承担为我们的缘故。另外一方面，既然按照《以赛亚书》上下文的情节脉络，「神的众仆人们」应当回应神的救恩，那彼得在这里就找到更坚强的理由，向他的读者劝勉的话。我们下面会继续分享这卷书的信息。愿主赐福于你！

思考問題：

1. 奴隸或作妻子的抉擇對基督的信仰，有什麼社會規範的考量？
2. 主人抉擇對基督的信仰有什麼社會規範的考量？
3. 耶穌自己留下什麼在苦難中的榜樣？